

编号	111	份 数	1
分送			
2020 年 2 月 3 日			

重庆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文件

渝肺炎组发〔2020〕5号

重庆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领导小组关于加强医疗物资采购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两江新区、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管委会：

当前正是我市疫情防控的关键时期，各区县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决策部署，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压实工作责任，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

目前我市医疗物资十分紧缺，保障任务十分繁重，市级采购

的物资主要满足医疗机构一线医护人员、市级有关单位一线工作人员、公共服务机构一线窗口人员需求。为进一步增加防疫医用物资储备，请各区县政府迅速行动，加强本区县防疫所需医疗物资的采购工作，采取非常措施，多渠道筹措物资，全力以赴保障本辖区疫情防控工作需要。从即日起，各区县的防疫医用物资以自行保障为主，市级适当予以补充，居民需要的防疫物资通过社区配置。

重庆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
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2月2日

重庆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2月2日印发